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 函

地址：臺北市南港區重陽路366號
承辦人：王正奇
電話：02-26530475分機698
電子信箱：66040@yucsh.tp.edu.tw

受文者：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16日
發文字號：北市育中數字第114600066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精進方案國眾電腦教育訓練課程計畫表1140115(16001825_1146000662_1_ATTACH1.pdf)

裝

主旨：為辦理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教師數位學習進階課程－Apple Teacher跨科融合工作坊，敬請貴校周知所屬教師，並核予出席人員公假一案，請查照轉知。

訂

說明：

一、依本市「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113年臺北市國民中小學（含高中職及特教學校）實施計畫」辦理。

二、為提升本市教師善用本案行動載具，強化數位教學能力，建立數位化教學環境，提高課堂互動性和教學效果。，由本校「臺北市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規劃旨揭方案研習課程共計5場次，摘述如下：

線

(一)場次一：為iPad教學奠基-Apple Teacher自學與認證

1、研習時間：114年1月21日(星期二)，9:00-12:00。

2、研習地點：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

3、研習字號：北市研習字第1140115006號。

(二)場次二：Apple Teacher 入門班:iPad 基礎應用

電子文交紀騎

5

明德國中 1140116

PGAA1146000467

1、研習時間：114年1月22日(星期三)，9:00-12:00。

2、研習地點：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國民小學。

3、研習字號：北市研習字第1140115007號。

(三)場次三：Apple Teacher iWork班:人人可創造

1、研習時間：114年2月10日(星期一)，9:00-12:00。

2、研習地點：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國民小學。

3、研習字號：北市研習字第1140115008號。

(四)場次四：Apple Teacher 影音饗宴：

GarageBand＋iMovie

1、研習時間：114年4月16日(星期三)，13:30-16:30。

2、研習地點：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國民小學。

3、研習字號：北市研習字第1140115009號。

(五)場次五：Apple Teacher 認證班：(補充iMovie介紹)+成為Apple Teacher

1、研習時間：114年5月7日(星期三)，13:30-16:30。

2、研習地點：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國民小學。

3、研習字號：北市研習字第1140115010號。

三、報名方式：

(一)請有意願參與教師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依研習字號搜尋後線上報名。全程參與者由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覈實給予研習課程時數每場次 3 小時。

(二)請準備一台教育部精進計畫 iPad 載具。

四、敬請貴校相關單位惠予研習人員公假出席。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含附件）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01/16 12:04:46